

招标编号：威招审（ks202313001）号

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勘察设计

招标文件

招标人：山东泰昇海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4月21日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1. 总则	16
1.1 项目概况	16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7
1.3 招标范围、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质量要求	17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7
1.5 费用承担	18
1.6 保密	18
1.7 语言文字	18
1.8 计量单位	19
1.9 踏勘现场	19
1.10 投标预备会	19
1.11 偏离	19
2. 招标文件	19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9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0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0
3. 投标文件	20
3.2 投标报价	21
3.3 投标有效期	21
3.4 投标保证金	21
3.5 资格审查资料	21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22
4. 投标	22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2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
5. 开标	23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
5.2 开标程序	23
5.3 开标异议	23
6. 评标	23
6.1 评标委员会	23
6.2 评标原则	24
6.3 评标	24
7. 合同授予	24
7.1 定标方式	24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4
7.3 中标通知	25
7.4 履约担保	25

7.5 签订合同.....	25
7.6 招标代理服务费	25
8. 纪律和监督.....	25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5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5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6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6
8.5 投诉.....	26
9. 重新招标.....	26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6
11. 电子招标投标.....	2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1
综合评估法.....	31
1. 评标方法.....	31
2. 评审标准.....	31
3. 评标程序.....	32
3.1 初步评审.....	32
3.2 详细评审.....	33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
3.4 评标结果.....	34
第四章 合同文件.....	35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4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报价说明.....	5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项目专业:勘察设计的]

威招审(ks202313001)号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已由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山东泰昇海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选定一家单位负责该项目的勘察设计。

二、工程招标范围

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完成本项目的勘察(含详勘、施工过程中的补勘)、设计(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艺设计),设备基础。配合 10kV 供电设计、精装修、幕墙等专业开展二层深化设计,配合专项设计在总平面图布置等。

2、编制项目的投资估算、概算编制。

3、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如配合进行施工招标等)。

4、施工全过程至项目竣工验收的勘察、设计相关服务。

5、专项论证及相关服务。

三、项目基本情况

1、工程名称: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2、工程概况:建设地点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崮山镇海埠路 6 号,占地 401.9 亩,规划建设海底电缆车间、立塔等,建筑面积约 20 万 m²。本次招标范围为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一期建设海底电缆车间、立塔、高压大厅、室外海缆场地、露天货场和配套设施等,建筑面积约 10.5 万 m²,海缆车间单跨最大跨度约 42m、立塔高度 150m。项目一期建设投资约 12.5 亿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约 3.4 亿元,设备购置费约 6.2 亿元,安装工程费约 0.5 亿元,其他费用约 2.4 亿元。

3、勘察设计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 50 天完成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成止。

4、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文件必须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及验收合格标准、规范、规定、规程、标准、规划和要求，应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及威海市总体规划等有关规定，满足招标人各项功能性要求，设计深度达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要求，并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各阶段相应的成果须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编制并按招标人要求通过相关部门审核，同时获得相应的前期报建批复文件。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招标控制价（元）
不分标段	10.5 万平方米	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勘察 设计	8000000

四、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 1、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 2、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机械行业甲级资质。
- 3、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
- 4、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或一级注册结构师资格。
- 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不得为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 6、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
- 7、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8、投标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9、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五、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联合体各成员需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ztb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4-04-21 17:30:00；下载截止时间：2023-04-27 17:30:00，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 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本项目公告页面。】

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 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第二开标厅】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9 时 00 分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山东泰昇海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崮山镇海埠路 6 号

地 址：威海市昆明路 81 号（金猴购物广场五楼北区）

邮 编：264200

邮 编：264200

联 系 人：郭宗福

联 系 人：康生红 谭训军

电 话：0631-6138888

传 真：

电子邮件：cqtsymb@163.com

网址：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开发区支行

账 号：211748413827

电 话：0631-5273170 5273176

传 真：

电子邮件：lucheng5273170@163.com

网址：<http://www.lucheng.sd.cn>

开户银行：

账 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山东泰昇海缆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崮山镇海埠路6号 联系人：郭宗福 电 话：0631-613888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昆明路81号（金猴购物广场）五楼北区 联系人：康生红、谭训军 联系电话：0631-5273170、5273176
1.1.4	项目名称	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1.1.5	建设地点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崮山镇海埠路6号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完成本项目的勘察（含详勘、施工过程中的补勘）、设计（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艺设计），设备基础。配合10kV供电设计、精装修、幕墙等专业开展二层深化设计，配合专项设计在总平面图布置等。 2、编制项目的投资估算、概算编制。 3、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如配合进行施工招标等）。 4、施工全过程至项目竣工验收的勘察、设计相关服务； 5、专项论证及相关服务。
1.3.3	质量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3.4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后50天完成勘察、设计，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成止。 该工期主要是指实施勘察、设计所需的正常时间，不包括施工全过程至项目竣工验收的勘察设计配合及服务等工作所需时间，因非中标人原因导致勘察设计工作延迟，工期顺延。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详见招标公告 设计人员要求如下（除项目负责人）：

		配备建筑专业、工艺专业（机械、电子、工业设计、自动化、机电一体化等）、结构专业、电气工程专业、给排水专业、暖通专业各一人，否则投标无效。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踏勘时间：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时间和形式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1.10.3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和形式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信息。
1.11	偏离	☒ 不允许 ☐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发布的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答疑。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时间和形式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澄清的时间	澄清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人修改的时间和形式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修改信息。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且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文件。
3.2.1	投标报价	本次招标采用固定含税总价包干，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因素，所有可能发生的勘察费、设计费或其它原因的所有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任何原因调整合同价格。投标人报价包括勘察费用、设计费用、专项论证及相关服务费用，报价采用币种为人民币。 招标人有权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所报的方案等，但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3.2.3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招标控制价：人民币 8000000.00 元，总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投标无效。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银行、电汇、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帐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递交方式及要求： （1）如选择银行转账方式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下列指定账户。 收款人账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收款人开户银行：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 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若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上传基本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申请表等）、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扫描件。 （2）保函要求：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 90 天，投标文件中附基本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申请表等）、银行纸质保函扫描件或电子保函。 如选择保险保函形式，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4.1，需上传：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申请表等）；3）有效纸质保函扫描件或电子保函；4）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保险机构通过规定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 （3）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否决其投标。 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缴纳的情形：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修订）〉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21〕90号）的规定，2021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予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最高不得超过20万元。投标文件须后附2021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AA级的证明材料。 若为联合体投标，保证金以牵头人的名义缴纳。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8年1月1日至今
3.6.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必须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gcj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 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gcztj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gcztj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gcztj 内容保持一致。 4.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栏目，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其内容，确认无误后，在投标函业务中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电子签章。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5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人无须到场。投标人在本单位完成网上签到、网上解密、网上开标工作。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投标文件解密申请时间为 15 分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招标人代表 1 人，评标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和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查询）。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以《威海市建设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按威海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扣分执行。
10.2 中标公示		
10.2.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结果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10.3 知识产权		
10.3.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4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10.4.1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5 同义词语		
10.5.1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6 监督		
10.6.1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7 解释权		
10.7.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8	投标单位中标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证书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案直至工程初验合格人员证件方能解除且未经招标人同意，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不允许更换。	
10.9	投标单位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证件真实性及有效性，弄虚作假一经查处，取消投标资格、没收本工程的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管理机构的相关处罚。	
10.10	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否则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标。 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
--	---

		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10. 中标单位应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完成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审核。 11. 扫黑除恶投诉电话：0631-5987017。		
10. 11	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评标时，企业和项目经理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和项目经理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			
	本项目资格审查增加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查询，由招标代理机构外网查询，内容详见附件 附件：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table><tr><td>发 展 改 革、人 民 银 行 威 海 支 行 关 于 《 威 海 市 联 合 惩 戒 措 施 清 单 》 (2020 年)</td><td> 1. 失信被执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td></tr></table>		发 展 改 革、人 民 银 行 威 海 支 行 关 于 《 威 海 市 联 合 惩 戒 措 施 清 单 》 (2020 年)	1. 失信被执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发 展 改 革、人 民 银 行 威 海 支 行 关 于 《 威 海 市 联 合 惩 戒 措 施 清 单 》 (2020 年)	1. 失信被执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3. 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8. 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35. 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 36.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37.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8.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39. 慈善捐助领域失信责任相关主体 40. 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失信主体 41. 科研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2. 政府采购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3. 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4. 会计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5. 文化市场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6. 民办教育培训机构严重失信主体 47. 人防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8. 社会组织严重失信主体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设计报告数量：图纸需提供纸质及电子版，并按招标人要求提供份数。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设计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设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信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失信情况查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为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单位负责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
-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 被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5) 投标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
- (16) 投标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1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所有投标资料均不退回。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报价说明；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提出问题。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澄清，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查看招标人对异议的回复，请投标人密切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信息更新，如不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投标人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查看答疑内容，请投标人密切关注交易系统的信息更新，如不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可通过交易系统查看招标人对异议的回复，请投标人密切关注交易系统的信息更新，如不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招标文件售价：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3.1.2 商务性投标文件按照第 3.7.1 条款制作；

3.1.3 技术性投标文件按照第 3.7.2 条款制作。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设计费用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资格审查标准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勘察设计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开标前准备：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开标现场：

1.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2.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3.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4.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5.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8.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9.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3)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 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 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 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授权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6、招标代理服务费

7.6.1 招标代理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标准的 45%收取，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

7.6.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只收现金、支票、电汇。

7.6.3 中标人如未按 7.6.1 条规定办理，招标人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

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本次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格形式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

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威招审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位于（详细地址），（项目概况）。____年__月__日在____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邀请）招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单位__中标，中标价为____，设计服务期限____，质量达到____标准。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为____。希望贵方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内容，与招标人积极配合，圆满完成此项工程任务。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____日内，与____签订____合同。

招标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得分最高的企业确定中标人。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业绩得分最高的企业确定中标人。业绩得分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最高的企业确定中标人。

经评标委员会成员表决确定为恶意报价或串通报价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后附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 3.5.4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①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②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④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⑤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⑥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⑦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⑧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投标的；

⑨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个人或者企业资金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者投标保函的反担保的；

⑩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个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⑪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5) 在设计组是设计和项目管理机构评审中，投标人技术标不能满足工程需要要求，或者技术标得分低于招标文件规定合格标准的，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通过此项评审的。

(6) 评标文员会认定以低于成本报价竞争的。

(7)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8) 投标人未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9) 招标文件中所有要求附扫描件的地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附扫描件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1.4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设计方案计算出得分 A；

评标委员会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各投标人的设计方案进行评审，并由评标专家对各投标人的设计技术方案分别打分。各投标人设计技术方案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标专家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2)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人员配备及企业市场信用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预中标单位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预中标单位。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文件

勘察设计合同（范本）

工程名称：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山东省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崮山镇海埠路 6

号

合同编号: _____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发包人：山东泰昇海缆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中标单位

签订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山东泰昇海缆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师：

山东泰昇海缆有限公司为实施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已接受_____（勘察设计师）对该项目勘察设计的投标。发包人和勘察设计师共同达成如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招标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其他合同文件。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2.2 项目规模：建设地点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崮山镇海埠路6号，占地401.9亩，规划建设海底电缆车间、立塔等，建筑面积约20万m²。一期建设海底电缆车间、立塔、高压大厅、室外海缆场地、露天货场和配套设施等，建筑面积约10.5万m²，海缆车间单跨最大跨度约42m、立塔高度150m。项目一期建设投资约12.5亿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约 3.4 亿元，设备购置费约 6.2 亿元，安装工程费约0.5亿元，其他费用约2.4亿元。

2.3 承包范围：完成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3.1 完成本项目的勘察（含详勘、施工过程中的补勘）、设计（含方案设计（一期、二期、三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艺设计），设备基础。配合 10kV 供电设计、精装修、幕墙等专业开展二层深化设计，配合专项设计在总平面图布置等；

2.3.2 编制项目的投资估算、概算编制；

2.3.3 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如配合进行施工招标等）；

2.3.4 施工全过程至项目竣工验收的勘察、设计相关服务；

2.3.5 专项论证及相关服务。

2.4 勘察设计师总周期： 日历天，该工期主要是指实施勘察、设计所需的正常时间，不包括施工全过程至项目竣工验收的勘察设计师配合及服务等工作所需时间，因非中标人

原因导致勘察设计工作延迟，工期顺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合同形式及总价金额：固定总价合同，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万元）（含_____%增值税）；

5. 项目的设计负责人为_____。设计方驻现场代表_____。

6. 勘察设计质量要求：

①勘察设计文件必须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及验收合格标准、规范、规定、规程、标准、规划和要求，应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及威海市总体规划等有关规定。设计深度达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要求，并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②各阶段相应的成果须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编制并按招标人要求通过相关部门审核，同时获得相应的前期报建批复文件。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及方式向勘察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8.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山东泰昇海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委托_____（以下简称“勘察设计人”）承担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工作，工程地点：山东省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崮山镇海埠路6号。为明确双方权利与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 招标投标文件。

第二条 勘察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勘察设计人的委托书；

2.2 发包人提交给勘察设计人的基础资料；

2.3 勘察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规定、规范、规程及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1) 招标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其他合同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工作内容

4.1 合同名称：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4.2 工程规模：建设地点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崮山镇海埠路6号，占地401.9亩，规划建设海底电缆车间、立塔等，建筑面积约20万m²。一期建设海底电缆车间、立塔、高压大厅、室外海缆场地、露天货场和配套设施等，建筑面积约10.5万m²，海缆车间单跨最大跨度约42m、立塔高度150m。项目一期建设投资约12.5亿元，其中：建筑工

程费约 3.4 亿元，设备购置费约 6.2 亿元，安装工程费约 0.5 亿元，其他费用约 2.4 亿元。

4.3 工作内容：山东电工海底电缆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4.3.1 完成本项目的勘察（含详勘、施工过程中的补勘）、设计（含方案设计（一期、二期、三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艺设计），设备基础。配合 10kV 供电设计、精装修、幕墙等专业开展二层深化设计，配合专项设计在总平面图布置等；

4.3.2 编制项目的投资估算、概算编制；

4.3.3 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如配合进行施工招标等）；

4.3.4 施工全过程至项目竣工验收的勘察、设计相关服务；

4.3.5 专项论证及相关服务。

第五条 发包人向勘察设计师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或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有关事宜
1	上级机关和主管部门批准的文件	1	及时	
2	规划相关资料	1	及时	
3	经有关部门批准的设计技术条件及设计委托书	1	及时	
4	1/500 红线图、地形管线图及规划设计条件	1	及时	
5	各阶段设计批文	1	及时	

第六条 勘察设计师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或文件名称	纸质版份数	光盘份数	提交时间	有关事宜
1	工程勘察成果（地质勘察）	2	2	及时提交	设计、施工过程中，若需补勘，承包人根据进度需要及时补勘
2	方案设计（含投资估算）	A3 文本图册 8 份	2	及时提交	总图另单独加晒十份单张（不装订），以配合报建需要。
3	初步设计文件（含工程概算）	A3 文本图册 4 份	2	及时提交	另提供 CAD 格式文件一份。
4	施工图设计文件	A3—A0 装订蓝图 15 份	2	及时提交	总图另单独加晒十份单张（不装订），以配合报建需要。

5	二次深化设计文件	A3—A0 装订蓝图 15 份	2	及时提交	另提供 CAD 格式文件一份
注：1) 上述成果文件均为审核通过的定稿正式文件。 2) 如发包人原因影响设计进度，则设计周期顺延。 3) 若因发包人需要增减成果文件份数，设计人应无条件配合，但不另行收费。 4) 按要求提供相应数字化档案。					

第七条 费用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合同价款为：_____元（含税）。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7.1 勘察费用

7.1.1 本工程勘察费用包括设计阶段所需勘察（含详勘、施工过程的补勘）以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等的全部费用以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施工全过程至项目竣工验收的勘察服务等的全部费用。

7.1.2 合同价款已包含修通至作业现场道路费、接通水电及平整场地费、拆障费、封孔费、青苗补偿费、原有建（构）筑物损坏恢复费、进出场费、大型机具搬运赔偿、水、电、场地、道路、环保措施等现场条件及开挖钻孔等手续办理及相关协调费用均由勘察设计人自行解决纳入勘察费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不单独支付。

7.1.3 投标人须考虑自行解决勘测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所需的费用由勘察设计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单独支付。

7.1.4 勘察设计人须在勘测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自行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勘察设计人在勘测工作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人身伤害和经济损失，概由勘察设计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若第三人向发包人索赔，由此造成发包人的损失由勘察设计人赔偿。

7.2 设计费用

7.2.1. 本工程设计费报价包括依照招标人确定的方案设计文件完成招标范围内所有内容以及协助发包人办理各项审批手续等全部工作内容。

7.2.2 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设计费、后续配合服务、提交发包人所需图纸、资料等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资料费、专家评审费、风险费、管理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勘察设计人不得与本项目的任何承包商、材料供应商等发生任何经济关系。

7.2.3 勘察设计人须积极配合招标人的设计及施工过程中的相关工作，费用纳入合

同价款中，包括但不限于：

(1) 依照发包人确定的方案设计文件完成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及协助发包人办理各项审批手续。

(2) 本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必须达到方案设计和发包人的相关要求、按经批准的设计档次、规模、复杂程度进行设计。

(3) 应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及威海市总体规划、环保、消防、人防、节能、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等有关规定，并通过相关部门的批准和审查。

(4) 按发包人意见完成对方案设计的修改、整合和优化工作；

(5) 发包人和主管部门在确认设计成果时提出的修改或调整意见而产生设计费、资料费、专家评审费等；

(7) 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而产生的设计费、资料费等；

(8) 根据发包人要求在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在设计审批、设计修改以及在施工至综合竣工验收阶段等环节中提供配合服务。

(9) 工程施工时，应按发包人要求派驻现场服务人员，负责解决各种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包括修改完善设计或局部变更设计。该现场服务人员确定，不得随意更改。

(10) 按审定后的初步设计概算造价限额进行施工图设计，并按初步设计概算造价对施工图设计各个专业设计文件作出限额设计目标，选择合理的设计标准进行设计，并通过优化设计确保限额目标实现，若设计条件未发生改变的情况，发生施工图设计预算突破初步设计概算，发包人将有权扣减 25%设计费。

7.3 专项论证及相关服务费用

合同价款已包含本工程所涉及到的全部专项论证及相关服务费用，完成项目施工前期各项审批、报建手续等工作涉及的全部费用。

第八条 支付方式及结算

8.1 地质勘察成果提交并通过审查后七天内，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5%，计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

8.2 方案设计提交并通过审查后七天内，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30%，计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

8.3 初步设计提交并通过审查后七天内，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40%，计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

8.4 施工图设计提交并通过审查后七天内，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70%，计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

8.5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七天内，发包人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97%，计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

8.6 缺陷责任期满后七天内，发包人支付余下结算价款（不计利息）。（以上所有付款流程均在发包人收到等额增值税发票后进行）

8.7 结算价=中标价-违约金-应由勘察设计人承担的其他费用

8.8 双方通过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无

第十条 项目负责人和勘察设计质量

10.1 项目负责人为_____。

10.2 勘察设计文件必须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及验收合格标准、规范、规定、规程、标准、规划和要求，应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及威海市总体规划等有关规定，设计深度达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要求，并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10.3 各阶段相应的成果须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编制并按发包人要求通过相关部门审核，同时获得相应的前期报建批复文件。

第十一条 双方责任

11.1 发包人责任

11.1.1 发包人按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勘察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勘察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 以内，勘察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30 天 以上时，勘察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11.1.2 发包人变更委托文件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勘察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

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勘察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发包人应支付设计费。

11.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勘察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勘察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相应的勘察设计费。

11.1.4 发包人必须按合同规定支付定金，收到定金作为勘察人设计开工的标准。未收到定金，勘察人有权推迟设计工作的开工时间，且交付文件的时间顺延（如有）。

11.1.5 发包人要求勘察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勘察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11.1.6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11.1.7 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发包人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并承担费用。

11.1.8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11.1.9 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勘察人停、窝工，除工期顺延外，造成勘察人损失时，可由双方协商支付停、窝工费用。

11.1.10 发包人应保护勘察人的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勘察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泄露、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勘察人有权索赔。

11.1.11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11.2 勘察人责任

11.2.1 勘察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11.1.1、11.1.2、11.1.4、11.1.5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11.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按国家规定年限执行。

11.2.3 负责对外商的设计资料进行审查，负责该合同项目的设计联络工作。

11.2.4 勘察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勘察人过失导致工程质量事故及重大设计变更造成发包人损失，勘察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由双方商定。

11.2.5 由于勘察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 1 天，应减收该阶段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11.2.6 合同生效后，勘察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勘察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定金。

11.2.7 勘察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勘察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两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两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勘察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11.2.8 勘察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在工程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真实、准确，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需要的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11.2.9 由于勘察设计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勘察设计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勘察设计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勘察设计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勘察设计人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由双方商定。

11.2.10 由于勘察原因造成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补勘勘察费用由勘察设计人自行承担，若因此造成设计进度滞后，勘察设计人应自行制定赶工措施，并承担由此对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11.2.11 勘察过程中，岩土工程地质情况和预计情况变化较大时，勘察设计人应根据技术规范要求，及时向发包人提出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但费用已包含合同价款中。

11.2.12 如在勘察作业中出现跟管钻进、泥浆护壁、基岩无水干钻钻探、基岩破碎带钻取芯时，勘察设计人须向发包人及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方可实施。

11.2.13 在现场工作的勘察设计人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11.2.14 勘察设计人根据发包人提供的资料所形成的勘察报告等委托任务的知识产权归属于发包人所有，未经发包人同意，勘察设计人不得复制、泄露、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勘察设计人应负法律责任，发包人有权索赔。

11.2.15 勘察设计人在本项目工程竣工时配合发包人接受审计。

11.2.16 勘察设计人负责本项目勘察期间的管理和安全防范工作，若因勘察设计人

违规操作和安全措施不当等，造成的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造成发包人、勘察设计人或任何第三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勘察设计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发包人概不负责。为防范风险，勘察设计人应为参与工作的人员购买相应的保险。

11.2.17 勘察设计人在勘察作业时，应当严格执行操作规程，采取措施保证各类管线、设施和周边的建筑物、构筑物的安全。

11.2.18 勘察设计人确保自身和参与勘察的人员具备勘察资质、资格，有能力履行合同项目，在勘察过程中和其勘察成果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的权益之情况，否则勘察设计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2.19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勘察设计人应负的其它责任。

第十二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 各阶段文件的确认

勘察设计人递交的勘察成果和施工图设计文件须以第三方的审查单位审查合格后的为准。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本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发生争议时，发包人与勘察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可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5.1 发包人要求勘察设计人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投标文件格式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5.2 勘察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止。

15.3 本工程项目中，勘察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勘察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5.4 发包人委托勘察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5.5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5.6 本合同双方盖章即生效，一式 8 份(含正本两份)，发包人 4 份(含正本一份)，勘察设计人 4 份(含正本一份)。

15.7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

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 本合同即行终止。

15.8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 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9 未尽事宜,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经办人: (签字)

住 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勘察设计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经办人: (签字)

住 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银 行 帐 号:

签订日期: 2023 年 月 日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崮山镇海埠路6号，占地401.9亩，规划建设海底电缆车间、立塔等，建筑面积约20万m²。一期建设海底电缆车间、立塔、高压大厅、室外海缆场地、露天货场和配套设施等，建筑面积约10.5万m²，海缆车间单跨最大跨度约42m、立塔高度150m。项目一期建设投资约12.5亿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约3.4亿元，设备购置费约6.2亿元，安装工程费约0.5亿元，其他费用约2.4亿元。

二、勘察、设计要求

1、勘察报告主要进行详细勘察，并经过审查通过及施工过程中的补勘。

2、设计定位

(1) 与相关规划有机结合，提出客观的具体的针对各个具体工程特点的工程实施方案，确保施工方案经济、合理。

(2) 设计要体现高水平、高质量、积极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以达到提高对发包人服务水平和节约投资的目的。

(3) 充分考虑在建工程的现状，在充分调查和掌握资料的基础上，提出各种合理的处理方案。

(4) 设计等级要求满足规范要求。

(5) 满足发包人的其他要求。

三、内容要求

1、设计阶段

1.1 完成本项目的勘察（含详勘、施工过程中的补勘）、设计（含方案设计（一期、二期、三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艺设计），设备基础。配合10kV供电设计、精装修、幕墙等专业开展二层深化设计，配合专项设计在总平面图布置等；

1.2 编制项目的投资估算、概算编制；

1.3 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如配合进行施工招标等）；

1.4 施工全过程至项目竣工验收的勘察、设计相关服务；

1.5 专项论证及相关服务。

2、内容要求

(1) 相关设计阶段所提供的设计文件（文字说明、图纸、概算书等）均应达到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有关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并通过相关部门及施工图审查机

构的审查批准。

(2) 设计人需按照发包人要求及时通报设计进展情况，就设计中重要部位的方案、做法与发包人及时沟通，按照进度计划进行中期汇报。

(3) 按照发包人要求协助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4) 设计要高起点、高标准、高水平，要充分结合现有的工程建设经验，提出科学合理的、可实施性强的施工图设计，并对施工方案进行必要的指导。

3、设计单位须进行的工作：

(1) 施工图设计应包括 CAD 工程图纸。

(2) 设计前须对现有地质充分了解，做好摸底工作。

4、附则

(1) 所提供设计成果不侵害任何第三方的权利。

(2) 设计单位要做好所提供资料的保密工作，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 发包人根据规划及政府要求等实际情况可对设计内容酌情进行调整。

(4) 本任务书解释权归发包人所有。

四、成果文件要求

详见合同附表。

五、发包人的其他要求

1、本章内容，如有与国家、行业、省、市有关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标准）、规章、规定不一致的地方，以国家、行业、省、市有关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标准）、规章、规定执行。如有不清楚、不一致的地方承包人应及时提出，以便补充完善。如果承包人未提出，以要求较高文件的执行。

2、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六、付款方式：

1、地质勘察成果提交并通过审查后七天内，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5%。

2、方案设计提交并通过审查后七天内，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30%。

3、初步设计提交并通过审查后七天内，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40%。

4、施工图设计提交并通过审查后七天内，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70%。

5、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七天内，发包人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97%。

6、陷责任期满后七天内，发包人支付余下结算价款（不计利息）。

7、 $\text{结算价} = \text{中标价} - \text{违约金} - \text{应由勘察人承担的其他费用}$ 。

此工程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若国家出台新的税收政策，则按新政策执行。

七、发包人设计任务书附件形式上传。红线图如下：



第六章 投标文件报价说明

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word或pdf文档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承诺书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要求如下：投标函附录、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按照给定的格式编制并上传系统，其他内容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为准。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3	质量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_____天	

投标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法人章）

日期：

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报价	备注
1	勘察费用	宗	1		
2	设计费用	宗	1		
合计				大写：	小写：

投标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法人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联系方式（手机）：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便于开标、评标现场有问题可以及时沟通，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时手机号码必须填写，因未填写所造成的责任与风险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联系方式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法人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若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此表可删除。若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为便于开标、评标现场有问题可以及时沟通，授权委托代理人手机号码必须填写，因未填写所造成的责任与风险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联合体协议书（如需）

牵头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住所：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住所：_____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勘察设计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签章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公章）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若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填写此表。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姓名	年龄	本项目的 职务	职称	证书	专业	从事专业 工作年限	备注

投标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法人章）

日期：

其他资料

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资料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

（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联合体协议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给定格式上传（如联合体投标提供）
1.2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须为有效证件。若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提供。
1.3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机械行业甲级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
1.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若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内容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内容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1.5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注:转账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人基本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申请表等）、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复印件。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如选择保险保函形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修订）>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21〕90号）的规定，2021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最高不得超过20万元。投标文件须后附2021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AA级的证明材料。 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牵头人的信用评价等级为准，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牵头人缴纳。以上所有证明材料附联合体牵头人的即可。
1.6	项目负责人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内容为项目负责人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注册证书、身份证和社会保险证明（2023年3月或4月）的彩色扫描件。
1.7	项目管理机构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内容为招标文件给出的“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附人员专业证明材料（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和身份证和社会保险证明（2023年3月或4月）的彩色扫描件。 除项目负责人外，至少配备建筑专业、工艺专业（机械、电子、工业设计、自动化、机电一体化等）、结构专业、电气工程专业、给排水专业、暖通专业各一人，否则投标无效。
1.8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说明：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与名称查询系统”（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的失信被执行人禁止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通过网络（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信息记录，包含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失信情况网页彩色截图。查询省份为全部。 2、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否则否决其投标。后附网上查询彩色截图。（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 4、上传通过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shixinheimingdan/ ）查询投标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网页截图彩色扫描件。 5、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以现场查询为准。 备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双方均需提供。
1.9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1.10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格式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所给格式。
2	技术标 [50.00] （汇总规则:当专家数量小于等于1位，取去掉0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当专家数量大于1位小于等于4位，取去掉1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当专家数量大于4位，取去掉1个最高分、1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2.1	对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5.00	评委对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进行评价，对项目的理解全面、总体设计思路清晰，符合招标文件技术性要求。 在0-5分之间酌情打分。
2.2	总平面布局	10.00	总平面布置是否合理； 交通组织是否合理，停车位是否满足要求； 景观设计是否合理利用自然景观资源，尺度适宜，丰富多样； 是否协调好周边环境、建筑的关系； 建筑面积、绿地率等指标是否符合标书要求； 提供总平面布置图、鸟瞰图； 在0-10分之间酌情打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2.3	功能布局	10.00	是否统筹考虑整个生产基地的整体布局结构； 是否分区明确、因地制宜、考虑周全，满足使用需要； 设计方案功能分区是否明确； 设计方案是否满足工业工艺要求，是否具有前瞻性和适应性，是否工艺流程线路清晰、合理、便捷； 在0-10分之间酌情打分。
2.4	建筑外观形态	5.00	设计方案是否思路新颖，风格明确突出，符合发包人需求； 设计方案体量是否协调，造型是否美观、大方、实用； 设计方案是否经济、合理； 提供彩色效果图； 在0-5分之间酌情打分。
2.5	勘察方案	10.00	评委对勘察方案完善性、技术创新、先进性、合理性、可行性及工期和技术难度大的关键工序理解深刻等，在0-10分之间酌情打分。
2.6	质量和进度保证措施	5.00	根据投标人采取的勘察设计质量、进度等保证措施，在0-5分之间酌情打分。
2.7	服务承诺	5.00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过程的跟踪技术服务承诺，包括勘察设计过程的服务、配合业主完成图纸审查、配合施工进行现场人员安排及后续技术服务等服务承诺，在0-5分之间酌情打分。
3	资信标 [20.00]		
3.1	企业信用	2.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企业近一年（2022.5.12-2023.5.11）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2分，有违法违规行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投标单位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备注：上传“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网页截图，得分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结果为准。
3.2	项目管理机构	3.00	通过系统勾选所使用的项目人员 满足人员配备资格要求的本项得3分。
3.3	企业业绩	15.00	通过系统勾选所使用的业绩 投标人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揽的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3分，最多得15分。 注：1.类似项目指海缆生产基地设计业绩（至少包括立塔设计）。 2.需上传合同协议书原件的扫描件。 3.联合体投标的，业绩需是牵头人的业绩，否则不得分。
4	商务标 [30.00]		
4.1	投标报价	30.00	投标人投标报价等于投标总报价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30分。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0.1分，每低于1%扣0.05分，最低计至0分，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当某一投标报价明显高于或明显低于其他各投标企业报价，可由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提供相关证明，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或证明不合理，评标委员会废除该报价，且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基准价计算方式： 当 $n \leq 5$ 时，评标基准价为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 5$ 时，评标基准价为去掉其中最高有效投标报价和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800000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 个。